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18-017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4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建勳先生召集，应出席会议董事共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均参与表决，共收到有效表决票7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下属子公司长沙市联泰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公司下属子公司长沙市联泰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34,000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4,000 万元）。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9日